
李震中文集

计划、市场及其他

李震中 著

李震中文集

计划·市场及其他

李震中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李震中文集：计划·市场及其他/李震中著.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2.8

ISBN 978-7-300-16203-4

I. ①李… II. ①李… III. ①中国经济—经济体制改革—文集 IV. ①F12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86431 号

李震中文集

计划·市场及其他

李震中 著

Lizhenzhong Wenji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 政 编 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70 mm×24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印 张	12	插页 1	印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180 000		定 价 32.00 元

作者简介

李震中（1927—），曾用名薛政修，天津市人。中共党员，教授，经济学家。

李震中于1943年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战争，先后在地方党委和部队从事党的工作和政治工作。1947年进入华北联合大学学习，华北大学成立后转入华北大学工作，曾任一部班队长等职。1950年至“文化大革命”前在中国人民大学工作，历任财政信用系副系主任、经济计划系副系主任、计划统计系系主任等职。1958年底，李震中参加了由人大、北大师生组成的人民公社调查组并担任信阳调查组组长，进行了为期半年的调查研究，写出了60万字的调查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社化过程，受到领导的肯定和赞扬。1959年9月，中央庐山会议后，以“诋毁、反对人民公社”的罪名遭受批判、打击。1961年，这一冤案得到平反。1970年人大停办后调到北京医学院，曾担任医学院党委副书记。1978年中国人民大学复校后返回学校工作，并于1979年9月至1985年9月任副校长，1984年1月至1985年9月任党委常委，期间兼任计划统计系系主任、计划统计学院院长等职，1985年9月至1990年8月任中国人民大学顾问，1992年离休。社会工作方

面，曾任全国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兼经济管理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宏观经济学会副会长、中国物资学会副理事长、中国投资学会副理事长、中国房地产及住宅研究会常务理事、全国高等院校计划学研究会会长等职。

李震中在担任学校副校长期间，分管教学和科研工作，并协助成仿吾、郭影秋同志克服复校和重建工作中人员、校舍、生活等方面的重重困难。他促成国家计委、国家统计局、国家物价总局在中国人民大学投资设立计划统计学院，该院是当时全国第一个获准在综合大学内设立的学院。

李震中的代表作有《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宏观经济管理学》、《计划体制论》等。他主编的《计划经济学》于1983年出版，共发行80余万册，是有计划经济实践以来第一本关于计划经济的理论著作和教材，获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此外，他还发表了《也谈计划与市场》、《综合平衡的几个问题》、《有计划商品经济与生产资料市场》、《如何加强宏观调控》（该文作为“八五”期间的优秀科学技术成果，编入《中国：“八五”科学技术成果选》一书）等一批论文和研究报告。

李震中主要研究领域为计划经济学。他提出，计划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是“平衡和不平衡的矛盾”、“计划性和盲目性的矛盾”。他认为，计划经济首先是一种社会经济制度。他较早将计划经济分为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和共产主义计划经济两个阶段，还总结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五大特征。作为中国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一种学术观点的代表人物之一，李震中为中国计划经济学的创立和发展作出了贡献。

前 言

中国人民大学组建之初，经济计划系就是最早八大系之一，李震中同志长期在这里工作。在“文化大革命”中，人民大学被停办，复校之后，他担任副校长，兼任计划统计学院的领导工作，迄未脱离国民经济计划专业的研究和教学活动。他的治学业绩，有两大贡献尤值得我们称誉。

其一，改革开放初期，根据中国实际，结合国内外的经验教训，他主持创立了《计划经济学》这一学科的内容、结构体系，并编著出版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教科书。该书阐述了计划经济制度的一般特征和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特点。这一成果不仅为经济学科教材体系填补了空白，也为我国改革开放实践提供了特定视角的理论依据。

其二，1958年，他负责的“人大、北大人民公社调查组”（河南信阳），贯彻了“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和“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其成果经历了肯定一否定、否定之否定的坎坷历程，为当时震惊全国的“信阳事件”提供了见证与解析，并成为“信阳事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调查组的始末虽然具有悲剧色彩，但其求索真理不计荣辱浮沉的范例，令人敬佩，并给我们留下了重要的有益启示。

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前期，计划与市场问题是我国学术界热烈争议的重要课题，李震中教授参加了当时各个层次的研讨活动，他拥护中央提出的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原则，力求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基础上论证这一原则的正确性。他的学术观点，以原则性、思辩性、实践性及执著追求为特色，是我国经济学界具有代表性的学者之一，其成就更是中国人民大学具有标志性的宝贵精神财富。为此，我们在他过去撰写、发表的论文、专著、报告等作品中选出26篇，结集成册，为研究者探索中国改革的目标选择与历程，总结中国的发展经验，提供一份参考。以此纪念中国人民大学建校75周年，并祝贺李震中教授85岁寿辰。

吴微 刘瑞

2011年12月26日

目 录

实事求是 解放思想	
《教学与研究》，1979（1）	1
什么是计划经济	
《经济研究》，1976（6）	3
综合平衡的几个问题	
《教学与研究》，1980（5）	14
关于计划经济学对象问题	
《经济研究》，1981（9）	24
也谈计划和市场问题	
《光明日报》，1981—12—26	31
论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特点	
《教学与研究》，1982（4）	38
坚持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	
《红旗》，1982（20）	46
《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的理论和方法论问题》评介	
《人民日报》，1985—06—10	48



计划理论的几个问题

《石家庄市计划学会成立大会会刊》，1986年12月	51
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与生产资料市场	
《中国物资流通》，1987（10）	58
“产品经济论”质疑	
《光明日报》，1988—11—12	65
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都是一种经济制度	
《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1989（6）	68
计划与市场结合的基本格局	
《中国人民大学学报》，1990（5）	74
计划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	
《计划体制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	78
计划体制基本格局的构想	
《计划体制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	97
计划与市场如何结合	
《中国计划管理》，1991（3）	106
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相结合是我国社会主义实践经验的科学概括	
《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如何结合的探索》，计划出版社，1992	
	109
如何加强宏观调控	
《高校理论战线》，1995（2）	128
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是战略性的重大决策	
《高校理论战线》，1995（12）	132
陈云计划经济思想简论	
《陈云和他的事业》（上），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	134
实现住宅商品化与累进房租制	
《北京日报》，1980—10—13	145
我国住宅的经济属性和房租问题	
《房产通讯》，1982（8）	148



解决城镇住宅问题必须改变由国家包下来的原则 《房产通讯》，1983（5）	157
列宁为什么重视路标转换派的阶级真话 《真理的追求》，1992（3）	161
人民公社调查组始末 《求是园名家自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	165



实事求是 解放思想

在当前全党和全国人民坚持实践标准，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而斗争的新长征中，华国锋同志号召我们：“思想再解放一点，胆子再大一点，办法再多一点，步子再快一点”。华国锋同志所说的这四个“一点”，首要的是思想再解放一点。思想解放，不是凭主观想象，瞎说一通，而是要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基本原则，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基本观点，敢于扬弃一切不符合实际的东西，坚持经过实践证明是正确的东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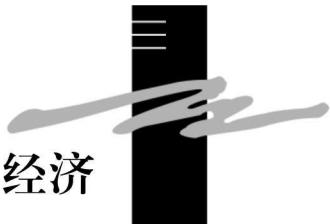
林彪、“四人帮”为了篡党夺权，宣扬“顶峰论”，把革命理论凝固化、绝对化。完整的、活生生的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体系被他们篡改、肢解成支离破碎的僵死的宗教教条，借以吓人、骗人和打人。他们叫嚷“句句照办”，设

置重重“禁区”，只准说“帮理”、“帮话”，不准讲真理、真话，这在经济科学领域中表现得十分突出。比如，他们不准讲发展生产和增长社会物质财富，不准讲贯彻按劳分配原则和改善人民生活，不准讲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不准讲经济核算、经济效果和用经济方法管理经济、努力增加社会主义利润，不准讲学习和引进外国的先进科学技术和现代化经济管理办法，不准讲政治和经济的统一。总之，不准讲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否则就给扣上所谓“唯生产力论”、“利润挂帅”，“物质刺激”、“智育第一”、“技术挂帅”等等大帽子，横加批判，实行“全面专政”。林彪、“四人帮”搞的这一套，不但把经济科学糟蹋得不成样子，更严重的是，给我国国民经济带来了灾难性的后果。我们要冲破他们设置的“禁区”，恢复马克思主义的本来面目，就要学会用实践来检验和评估一切。

经济建设的实践是检验经济理论、经济政策和经济计划的唯一标准。经济研究工作要为实现四个现代化服务，就必须从实际出发，在马列主义一般原理的指导下，实事求是地研究和总结二十九年来经济建设的经验，从实践经验中得出反映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的正确结论，才能反过来推动实践，成为科学的理论。我们还要看到，实现四个现代化是一场从根本上改变我国经济和技术落后面貌，进一步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伟大革命，正如邓小平同志所说的：“这场革命要大幅度地改变目前落后的生产力，就必然要多方面地改变生产关系，改变上层建筑，改变工农业企业自身的管理方式和国家对工农业企业的管理方式，使之适应现代化大经济的需要”。这就要求经济科学不仅是总结过去，还必须面向未来，着眼现实，在四个现代化的实践所提供的新经验、新材料的基础上，以新的原理和结论去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

对我们来说，社会主义建设这个伟大的事业还存在着许多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我们一定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勇于实践，善于总结，敢于创新，努力提高自觉性，减少盲目性，学会按客观规律办事，战胜前进道路上的各种困难，夺取新长征的伟大胜利。

本篇文章原载《教学与研究》，1979（1）。



什么是计划经济

什么是计划经济？我们可以用几句话来回答，但这样未免过于简单，说不清楚问题。我想最好还是把它展开来谈，这样可能有助于搞清这个问题。本文试图就这个问题谈谈个人的一些认识，如有不妥之处，请大家指正。

一、问题的提出

对于计划经济，在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有很多明确的论述，并为人们所熟知，本来是不应该成为问题的。可是，当今世界却出现了各式各样的“计划经济”，可以说是五花八门，弄得人们眼花缭乱，同时，对计划经济的解释也是众说纷纭。所以，研究一下什么是计划经

济，也就有必要了。

现在，我们来看看有哪些“计划经济”。

在计划经济出现以前，马克思、恩格斯早就预见到，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条件下，社会将根据需要有计划地调节社会生产。马克思、恩格斯的这个科学预见，在列宁、斯大林领导的社会主义苏联得到了实现，于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出现了在全社会范围内生产者按照社会共同的合理计划自觉地从事社会劳动的现象。由于苏联在列宁、斯大林的领导下实行了计划经济，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取得了伟大成就，从此，计划经济在全世界的影响越来越广泛，计划经济的优越性日益为人们所认识。过去我们通常所了解的计划经济，就是苏联所实行的这种计划经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又出现了许多社会主义国家，这些国家先后都建立了计划经济制度。这些国家所实行的计划管理制度和方法大体上都是仿效苏联的。这种计划管理的特点是强调集中和自上而下地下达指令性计划。后来，一些社会主义国家根据自己的情况，进行某些改革，出现了不同情况。例如，南斯拉夫就有自己的特点。据了解，南斯拉夫早在1951年就放弃了苏联式的“中央集权计划”，由联邦政府制定社会计划，包括中期的和长期的社会计划。这种计划只具有预测性质，对企业和地方不下达指令性计划。企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产品销售和原材料的购入，均由企业自行决定。产品价格基本上按市场供求关系自行调整。为了使社会生产能有组织地协调进行，主要采取了两条措施：一是从基层起自下而上对各级计划进行层层协调和调整，通过协调达成协议和社会契约，作为社会计划的基础；二是通过制定各项经济政策法令，对需要发展的项目给予优惠，对不需要发展的项目加以限制，以此来指导和调节经济发展。南斯拉夫的这种情况应当怎样看，是市场经济为主还是计划经济为主？还是计划和市场相结合的经济？或者说，它是具有独特风格的计划经济？罗马尼亚的计划管理制度与南斯拉夫不同，但和我国的情况基本相似，可以算做同一类型的计划经济。

由于社会矛盾的日益尖锐化和周期性经济危机的破坏，加之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影响，资本主义国家也日益标榜起计划经济来了，它们竭力鼓吹“有计划的资本主义”。从早期德国的“有组织的资本主义”、美国胡佛的“计划试验”和罗斯福的“新政”，到战后一些资本主义国家纷纷编制所谓“四年计划”、“五年计划”甚至“十年计划”，并且采取了若干国家干预



措施。资产阶级学者以此证明在资本主义社会也可以实行计划经济，可以消除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和经济危机，这又是一类“计划经济”。

综上所述，我们自然会提出这样的问题，即到底什么是计划经济？资本主义国家能否实行计划经济？计划经济有没有固定模式？总之，搞清这个问题对我们来说，具有极大的实践意义。

下面，就来谈谈我对计划经济的一些基本认识。

二、怎样认识计划经济

怎样认识计划经济，拟从以下几个侧面加以分析。

第一，计划经济首先指的是一种经济制度，而不仅仅是一种方法。

计划经济这个概念，应当理解为一种经济制度，即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经济制度，不能理解为只是管理经济的一种方法。

我们知道，任何社会的经济发展都要求保持一定的比例。正如马克思在致库格曼信中所说的，要想得到和各种不同的需要量相适应的产品量，就要付出各种不同的和一定量的社会总劳动量。这就是说，要按比例地分配劳动量。马克思认为，这种按一定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必要性，决不可能被社会生产的一定形式所取消，而可能改变的只是它的表现方式，马克思把它称做是“自然规律”。他说，自然规律是根本不能取消的。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能够发生变化的，只是这些规律借以实现的形式。在资本主义社会这个规律的实现形式是怎样的呢？马克思在这里作了明确的回答。他说，在社会劳动的联系体现为个人劳动产品的私人交换的社会制度下，这种按比例分配劳动所借以实现的形式，正是这些产品的交换价值。所以，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社会生产比例的调节只能是通过市场、通过商品价格的变动，通过危机来建立经常被破坏的平衡。“资产阶级社会的症结正是在于，对生产自始就不存在有意识的社会调节。”^① 整个社会生产是无政府状态的。与此相反，社会主义社会则是另外一种“实现形式”，这种“实现形式”就是“社会对自己的劳动时间所进行的直接的自觉的控制”，通过计划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2卷，54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

调节生产比例。

为什么有不同的“实现形式”？为什么人们对各种“实现形式”不能任意选择呢？这是由各个社会形态的经济规律不同所决定的。

我们知道，按一定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必要性和有计划地分配社会劳动不是一回事。前者存在于任何社会形态中，后者则只有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社会里才有可能。对此，恩格斯曾经有过精辟的论断。他说：“无产阶级夺取社会权力，并用这个权力把从资产阶级手里取来的社会生产资料变为整个社会的财产。于是，无产阶级就使生产力解脱了直到现在它所固有的作为资本的那种性质，从而使它们的社会性能有完全的发展自由。从此，按照预定计划来进行的社会生产就成为了可能。”^① 可见，无产阶级专政和生产资料公有制与计划经济是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并且成为计划经济的、政治的和经济的前提。

我们知道，任何社会生产只要存在着社会分工，就要求在生产的各部门之间按一定比例分配劳动力和生产资料。而各生产部门的劳动者（生产者）相互之间的经济联系采取何种形式，则取决于社会生产方式，取决于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着生产的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矛盾，生产者之间的经济联系的普遍形式是商品货币关系，而调节社会生产的则是价值规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社会里，产生了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这样，有计划地调节社会生产不仅是必要的，而且也成为了可能。社会有可能根据人民的需要有计划地组织社会生产。实践也证明，生产资料公有化程度越高，国民经济计划化的程度也就越高。相反，如果公有制遭到损害，经济发展的计划性也必然会受到破坏。所以，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公有制，是加强计划经济的前提条件。

计划经济自然也离不开无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专政的目的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的，是为了保卫全体人民进行和平劳动，将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② 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是保护人民的，是最集中地代表人民利益的。从这个意义上说，没有无产阶级专政，也就没有计划经济。社会主义国家的历史也充分证明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卷，30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

^② 《毛泽东选集》，1版，第5卷，36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



了这一点。计划经济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变质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也就不复存在了。在我国，由于林彪、“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无产阶级专政受到严重的破坏，他们利用所窃取的权力，竭力破坏社会主义经济，把我国的国民经济弄到了崩溃的边缘。在这种情况下，根本谈不上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四人帮”被粉碎以后，无产阶级专政加强了，我国国民经济又重新走上了有计划发展的轨道。

总之，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无产阶级专政是计划经济的两个前提条件，不具备这两个前提，便谈不上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所以，计划经济是一种经济制度，而不仅仅是一种管理经济的方法，不是任何社会形态都能实行计划经济的。

第二，计划经济是指整个社会经济的有计划发展，它和社会经济个别部分的计划性是根本不同的，二者不能混为一谈。

计划经济是指整个国民经济的有计划发展。整个国民经济是一个有机的统一体。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及社会再生产过程的各个方面之间都是有其内在的必然联系的，客观上要求它们之间必须是协调地、按比例地发展。这种按比例发展，是通过统一的经济计划实现的。整个社会生产是由计划调节的。这就是说：（1）这个统一的经济计划不是个别部门的，更不是个别经济组织的经济计划，而是包括了国民经济各部门，国民经济中主要的经济活动、主要的经济比例和发展速度；（2）各个经济组织能够并且必须按照统一的经济计划组织自己的经济活动。计划必须有约束力，没有约束力的计划，无论再好也不过是一纸空文。斯大林曾经说过，我们的计划不是臆测的计划，不是想当然的计划，而是指令性的计划，这种计划各领导机关必须执行，这种计划能决定我国经济在全国范围内将来发展的方向。^①斯大林的这个意见对不对呢？我觉得从原则上说是对的，它反映了计划经济本质的东西。当然，计划的约束力不能理解为只是下达指令性计划任务，而应是通过多种途径达到的。以上两点，显然在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里，无论如何是办不到的。

我们知道，在资本主义社会，生产是无政府状态的，竞争和生产无政

^① 参见《斯大林全集》，中文1版，第10卷，28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54。